

债券代码: 152458.SH、2080096.IB
债券简称: 20南京地铁绿色债01、G20宁铁1
152811.SH、2180109.IB
21南京地铁绿色债01、G21宁铁1

南京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4年度发行人
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

发行人:
南京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
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6月

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2020年南京地铁集团有限公司绿色债券（第一期）和2021年南京地铁集团有限公司绿色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的主承销商，按照“发改办财金【2011】1765号”文的有关规定，对南京地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发行人”）2024年度的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进行了跟踪和分析，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南京地铁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南京地铁”）

英文名称：Nanjing Metro Group Co., Ltd, 缩写“Nanjing Metro”

法定代表人：于百勇

注册地址：南京市玄武区中山路228号地铁大厦

联系人：王轻舟

联系地址：南京市玄武区中山路228号地铁大厦

联系电话：025-51892710

传真：025-51892751

邮编：210008

二、本期债券基本要素：

（一）债券名称：2020年南京地铁集团有限公司绿色债券（第一期）（简称“20南京地铁绿色债01”）。

- 1、发行总额：人民币30亿元。
- 2、债券期限：本期债券期限为5年。
- 3、债券利率：3.18%。

4、发行价格：债券面值100元人民币，平价发行。

5、发行方式及对象：本期债券为实名制记账式债券，以簿记建档、集中配售的方式，通过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簿记建档场所和系统向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

6、债券形式及托管形式：本期债券在中央国债登记公司进行总登记托管，在中国证券登记公司上海分公司进行分托管。

7、簿记建档日：本期债券的簿记建档日为2020年4月15日。

8、发行期限：本期债券的发行期限为3个工作日，自2020年4月16日起至2020年4月20日止。

9、发行日：发行日为本期债券发行期限的首日，即2020年4月16日。

10、起息日：本期债券存续期限内每年的4月20日为该计息年度的起息日。

11、计息期限：本期债券计息期限自2020年4月20日起至2025年4月20日止。

12、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每年付息时按债权登记日日终在托管机构托管名册上登记的各债券持有人所持债券面值所应获利息进行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到期兑付款项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13、付息日：2021年至2025年每年的4月20日为上1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国家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

日）。

14、兑付日：本期债券本金兑付日为2025年4月20日（如遇国家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

15、本息兑付方式：通过本期债券托管机构办理。

16、承销方式：主承销商余额包销。

17、承销团成员：本期债券牵头主承销商为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联席主承销商为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8、信用安排：本期债券无担保。

19、信用级别：经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长期主体信用等级为AAA级，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A级。

20、债权代理人：发行人聘请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本期债券的债权代理人。

21、资金及账户监管人：发行人聘请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为本期债券的资金及账户监管人，发行人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分别签署了《资金账户开立和监管协议》。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监管15亿元，其中8亿元用于南京至句容城际轨道交通项目建设，7亿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监管15亿元，其中3亿元用于南京地铁9号线一期工程建设，3亿元用于南京地铁10号线二期工程建设，6亿元用于南京地铁6号线工程（不含岗子村站及相邻区间）项目

建设，3亿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22、税务提示：根据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应缴纳的相关税款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二) 2021年南京地铁集团有限公司绿色债券(第一期)(简称“21南京地铁绿色债01”)。

1、发行总额：人民币30亿元。

2、债券期限：本期债券期限为5年。

3、债券利率：3.85%。

4、发行价格：债券面值100元人民币，平价发行。

5、发行方式及对象：本期债券为实名制记账式债券，以簿记建档、集中配售的方式，通过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簿记建档场所和系统向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

6、债券形式及托管形式：本期债券在中央国债登记公司进行总登记托管，在中国证券登记公司上海分公司进行分托管

7、簿记建档日：本期债券的簿记建档日为2021年4月8日。

8、发行期限：本期债券的发行期限为2个工作日，自2021年4月9日起至2021年4月12日止。

9、发行日：发行日为本期债券发行期限的首日，即2021年4月9日。

10、起息日：本期债券存续期限内每年的4月12日为该计息年度的起息日。

11、计息期限：本期债券计息期限自2021年4月12日起至2026年4

月12日止。

12、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每年付息时按债权登记日日终在托管机构托管名册上登记的各债券持有人所持债券面值所应获利息进行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到期兑付款项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13、付息日：2022年至2026年每年的4月12日为上1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国家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

14、兑付日：本期债券本金兑付日为2026年4月12日（如遇国家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

15、本息兑付方式：通过本期债券托管机构办理。

16、承销方式：主承销商余额包销。

17、承销团成员：本期债券牵头主承销商为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联席主承销商为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8、信用安排：本期债券无担保。

19、信用级别：经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长期主体信用等级为AAA级，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A级。

20、债权代理人：发行人聘请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本期债券的债权代理人。

21、资金及账户监管人：发行人聘请国家开发银行江苏省分行为

本期债券的资金监管人，并与其签署《资金账户开立和监管协议》。

22、税务提示：根据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应缴纳的相关税款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二、发行人履约情况

（一）办理上市或交易流通情况

南京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已按照2020年南京地铁集团有限公司绿色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在发行完毕后一个月内向有关证券交易场所或其他主管部门申请本期债券上市或交易流通。本期债券于2020年4月23日在银行间市场上市流通，简称“20南京地铁绿色债01”，证券代码为“2080096”；于2020年4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流通，简称“G20宁铁1”，证券代码为“152458”。

南京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已按照2021年南京地铁集团有限公司绿色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在发行完毕后一个月内向有关证券交易场所或其他主管部门申请本期债券上市或交易流通。本期债券于2021年4月15日在银行间市场上市流通，简称“21南京地铁绿色债01”，证券代码为“2180109”；于2021年4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流通，简称“G21宁铁1”，证券代码为“152811”。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发行人对募集资金实行集中管理和统一调配，并指定专门部门负责资金的总体调度和安排，发行人进行募集资金项目投资时，资金支出必须严格遵守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和其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履行审批手续；并对募集资金支付情况建立详细的台账管理并及时做好相关

会计记录。同时，发行人将不定期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核实，确保资金投向符合规定用途和出资人的利益。

“20南京地铁绿色债01”募集资金共30亿元，其中20亿元用于南京市轨道交通项目建设，10亿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发行人设立了专门的募集资金监管账户用于存放募集资金。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已按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使用完毕，报告期内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本期债券未发生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

“21南京地铁绿色债01”募集资金共30亿元，其中10亿元用于南京市轨道交通项目建设，20亿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发行人设立了专门的募集资金监管账户用于存放募集资金，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已按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使用完毕，报告期内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本期债券未发生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

（三）还本付息情况

“20南京地铁绿色债01”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期债券在存续期限内每年付息1次。本期债券付息日为2021年至2025年每年的4月20日（如遇国家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第1个工作日）。2024年4月20日，发行人按期兑付利息9,540.00万元。

“21南京地铁绿色债01”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期债券在存续期限内每年付息1次。本期债券付息日为2022年至2026年每年的4月12日（如遇国家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第1个工作日）。2024年4月12日，发行

人按期兑付利息11,550万元。

（四）信息披露情况

发行人相关信息已在中国债券信息网（www.chinabond.com.cn）及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等媒体披露。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披露定期及临时公告情况如下：2024年8月，发行人披露了其2024年度中期报告；2024年8月，发行人披露了《南京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的公告》；2024年12月，发行人披露了《南京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关于不再设立监事会及变更审计机构的公告》。

三、发行人偿债能力

北京兴昌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发行人2024年度的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于2025年3月31日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2025]京会兴昌华审字第000416号）。以下所引用的财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用自该审计报告。投资者在阅读以下财务信息时，应当参照发行人2024年度完整的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及其附注。

发行人2023-2024年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及指标如下：

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末/度	2023年末/度
资产总计	33,585,760.10	30,437,882.61
流动资产	9,464,190.34	7,799,241.38
负债合计	22,435,950.55	20,347,205.30
流动负债	7,109,735.81	6,628,927.0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149,809.55	10,090,677.30
资产负债率	66.80%	66.85%

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末/度	2023年末/度
营业收入	347,987.16	350,358.42
利润总额	45,036.31	42,505.04
净利润	44,700.79	41,985.9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2,847.80	38,857.20

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末/度	2023年末/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0,904.29	-249,191.8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78,672.88	-1,882,948.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17,926.49	2,380,313.5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8,349.33	248,173.39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见下表

项目	2024年末/度	2023年末/度
流动比率（倍）	1.33	1.18
速动比率（倍）	1.27	1.12
资产负债率（%）	66.80	66.85

- 注：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3、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一) 偿债能力财务指标分析

2023-2024年，随着地铁线路投资增加，发行人资产总额不断增长，截至2024年底，公司资产总额33,585,760.10万元。近年来，受益于股东增资及政府划拨项目资本金，公司所有者权益规模持续增长，所有者权益结构稳定性较好。

从短期偿债指标来看，发行人近两年流动比率分别为1.18、1.33，速动比率分别1.12、1.27。近两年发行人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均略有提高。公司现金类资产余额较为充足，且融资渠道畅通，公司债务支付能力较好。

发行人近两年资产负债率分别为66.85%、66.80%，虽然近年来

因为项目建设资金需求不断增加，公司融资规模不断上升，但是由于股东不断通过注资等形式向公司提供支持，因此使得资产负债率基本保持稳定水平。随着多条地铁线路陆续完工进入运营阶段，线网效应逐步显现，客流量的提升及地铁周边资源的持续开发有望持续增加发行人的营业收入，且公司持续获得有力的外部支持，整体来看公司整体偿债风险极低。

（二）盈利能力指标分析

2023-2024 年发行人实现营业收入分别为 350,358.42 万元、347,987.16 万元；2023-2024 年，公司利润总额分别为 42,505.04 万元、45,036.31 万元，近两年公司营业收入和利润总额均基本保持稳定。总体来看，因为地铁运营具有准公共物品特性，运营往往处于亏损，虽然公司通过发展非票业务来弥补运营亏损，并获得政府补贴支持，但整体盈利能力依然不高。未来随着地铁新线投入运营、新票价执行以及资源开发更趋成熟等，公司盈利能力有望逐步提升。

（三）现金流指标分析

经营活动方面，2023-2024 年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249,191.82 万元、-450,904.29 万元，2024 年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 2023 年下降，主要是因为发行人收到的税收返还减少、同时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方面，2023-2024 年发行人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882,948.33 万元、-1,578,672.88 万元，为持续流出状态，发行人目前在建地铁项目较多且投资规模大，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支付的现金规模加大。

筹资活动方面，2023-2024 年发行人筹资活动净流量分别为 2,380,313.54 万元、2,217,926.49 万元，为满足公司大规模的投资活动

净流出，公司持续保持较大筹资力度，有效弥补了投资活动现金缺口。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入集中在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财政投入的地铁项目资本金）、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反映为债务本息偿还。

总体来看，发行人地铁运营业务公益性较强，南京市政府给予公司明确支持；同时，随着新线陆续开通，线网效应逐步显现，资源整合力度加强，公司经营能力不断提升，主营业务收入、净利润等指标基本保持稳定。此外，发行人与各大金融机构保持了较好的关系，银行授信充足，融资渠道通畅，再融资能力较好。总体而言公司资信优良，未来盈利能力及现金流水平将保持良好状况。

四、发行人最新债券发行情况

截至目前，发行人公开发行尚未兑付的债券信息如下：

债券/债务融资工具名称	起息日期	债券期限(年)	待偿还余额(亿元)	报告期付息情况	报告期兑付情况
21南京地铁绿色债01	2021-04-12	5	30	正常	正常
22南京地铁MTN001	2022-07-21	3	10	正常	正常
23南京地铁MTN001	2023-08-04	3	10	正常	正常
23南京地铁MTN002	2023-08-28	3	10	正常	正常
23南京地铁MTN003	2023-11-13	3	10	正常	正常
23南京地铁MTN004	2023-11-20	3	10	正常	正常
23南京地铁MTN005	2023-12-22	3	10	正常	正常
24南京地铁GN001(碳中和债)	2024-03-11	3	10	正常	正常
24南京地铁GN002(碳中和债)	2024-03-12	3	10	正常	正常
24南京地铁MTN003(绿色)	2024-03-28	3	10	正常	正常
24南京地铁MTN004	2024-04-26	3	10	正常	正常
25南京地铁GN001	2025-01-20	5	28	正常	正常
24宁铁02	2024-12-05	3	17	正常	正常
24宁铁01	2024-10-15	3	8	正常	正常
24南京地铁MTN007	2024-10-10	3	10	正常	正常
24南京地铁MTN005	2024-09-23	3	10	正常	正常

24 南京地铁 GN006(碳中和债)	2024-09-11	3	10	正常	正常
G24 宁铁 2	2024-06-11	3	20	正常	正常
G24 宁铁 1	2024-05-30	3	25	正常	正常

报告期内，上述债券付息兑付情况均正常。

五、担保人最新情况

无。

综上所述，发行人负债水平符合行业特征，具备较强的偿债能力。

发行人行业竞争优势和外部发展环境也为其未来的债务偿还提供了良好的保障。总体上发行人对本期债券本息具有良好的偿付能力。

以上情况，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南京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4 年度发行
人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盖章页)

